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内部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绩效考核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2026年度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人每年人民币12万元（税前）。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基本薪酬按月准时发放。为配合公司年度计划的制订与执行，有效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考核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绩效评价，可以在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的原则进

行提前预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结算支付，多退少补。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组织实施。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四、其他规定

1.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薪酬按月发放。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或新聘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视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4. 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